

#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

## 修订情况对照表（2023年4月）

鉴于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90,584,415 股，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发生变化；公司对《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。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，章程修订情况对照如下表：

修订前《公司章程》条款	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条款	修订原因
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4,794,403 元。	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755,378,818</b> 元。	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64,794,403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664,794,403 股，其他种类股 0 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755,378,818</b>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<b>755,378,818</b> 股，其他种类股 0 股。	

说明：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